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3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披露了《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3-0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2月10日(星期二) 13:00-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12月9日—12月1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2月10日9:30—11:30和13:00—15:00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2月9日15:00—2013年12月10日15:00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滨北路57号Bingso国际商务中心3楼302会议室。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出席对象:
(1)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公司聘请的律师;
(3)截至2013年12月3日下午3时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审议表决如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是
2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是
3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是
3.01	整体方案	
3.02	交易对方	
3.03	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	
3.04	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3.05	资产置换及置换差额的处理方式	
3.06	期间损益安排	
3.07	与置出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3.08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3.09	发行方式	
3.10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3.11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和数量	
3.12	本次发行购买资产的定价依据和交易价格	
3.13	股份限售期的安排	
3.14	上市地点	
3.15	决议有效期	
4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是
5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是
6	关于<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的议案	是
7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是
8	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是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董平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天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是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是
12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是

证券代码:000526 股票简称:银润投资 公告编号:2013-066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三、本次大会议案的内容见本公司于2013年11月23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一)登记日期:
1.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符合出席资格的股东应提供下列材料:
(1)本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出具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3)外地股东可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到达时间应在2013年12月6日下午5:00)。
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一。
(二)登记时间:2013年12月6日(星期五)上午9:00—17:00
(三)登记地点
联系地址:(1)上海市虹桥路1438号GIFC二期802楼
(2)福建省厦门市湖滨北路57号Bingso国际商务中心309、310
邮政编码:200336;361013。
联系电话:021-5422877;0592-5209735。
传真:021-52432015;0592-5209295。
联系人:王寅

(四)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对每一只股票设置投票时间,投票期间内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操作,股东申报一笔买入申报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1.投票代码:360526
2.投票简称:银润投票
3.投票时间:2013年12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银润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1)选择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序号,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2.01元代表议案二的子议案,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价格分别申报。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对议案2中子议案1进行表决,2.02元代表对议案2中子议案2进行表决,依次类推。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填“议案2”进行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1-12项议案同意表决	100.00
1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00
3.01	整体方案	3.01
3.02	交易对方	3.02
3.03	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	3.03
3.04	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3.04
3.05	资产置换及置换差额的处理方式	3.05
3.06	期间损益安排	3.06
3.07	与置出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3.07
3.08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3.08

证券代码:600535 证券简称:天士力 编号:临2013-049号
**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控股子公司金纳生物技术公司进行股权与债权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1.为提高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天士力金纳生物技术(天津)有限公司(简称“金纳生物技术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55%)资产质量,本公司拟以1元的价格受让上海数天药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自然人李小明所持有的金纳生物技术公司的全部股权,并将本公司受让金纳生物技术公司的89,824,112.18元债权作为注册资本出资。上述行为完成后金纳生物技术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200万元增加至121,824,112.18元,本公司成为其100%控股股东。
以上收购股权以及增资行为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上述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12次审议通过。本次董事会于2013年12月2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人,实际董事8人,其中副董事长陈焱明先生、独立董事张顺天先生与独立董事施光耀先生通过书面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高希希先生主持,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天士力金纳生物技术(天津)有限公司进行股权与债权重组的议案》,该议案有效表决票8票,其中: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标的公司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士力金纳生物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年9月26日
注册地址:天津北医科技园
法定代表人:高希军
注册资本:3200万元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疫苗及其中间体,与产品相关的售后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培训,以及生物技术研究与转让;技术转让。
金纳生物技术公司2006年6月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该公司一直致力于亚单位流感疫苗的开发与研究,其拥有的第三代亚单位流感病毒疫苗于2010年度取得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注册批件,并于当年获得药品GMP证书。
2.股权结构
截至公告日,金纳生物技术公司各股东方股权比例为:

出资各方	出资额(万元)	比例
本公司	1760	55%
天津教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80	15%
李小明	960	30%
合计	3200	100%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大地 公告编号:2013-112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1年5月4日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2013年4月22日,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年度审计已经表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已消除。因公司2011年、2012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均为正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13年4月24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ST)。
近期,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所制订的具体措施,积极采取行动,力争尽快消除退市风险,现将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所采取的具体措施
1.为了切实落实经营目标和责任,公司集中力量推进经营重点工作落实,资产盘活、业务能力建设、资金保障等事宜。
(1)进一步加强工程业务的市场开拓力度。为保证重点工程落地,加大对重点工程项目的跟踪力度,积极推进施工的协调,同时,把各项工程工程具体分工,落实到责任人,加快项目落地的速度。
(2)进一步加强基础建设管理。做好基础地质勘察、建立基础地质管理准入,进一步加强地质考核管理,做好炸药品种鉴定,建立炸药销售台账,运用多种营销方式,挖掘潜在客户,扩大市场份额。
(3)为进一步优化化工产品的资产结构,减轻经营压力,改善盈利能力,公司将转让“南基地林权资产12,555.25亩,按不低于评估值3,375.00万元予以出售,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通过挂牌出售方式确定交易对手方,最终由控股大股东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功竞拍,达成交易意向。2013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南基地林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预计获得2355.74万元左右的资产处置收益。
2.围绕全年经营目标,建立健全目标信息通报机制。根据公司2013年度目标和目标分解情况,建立经营信息反馈机制,搭建和完善公司经营信息管理平台,提升决策的准确性和工作效率。
3.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内控建设,为强化内控建设,防范经营风险,不断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提高内控管理的执行力,并对实施效果进行跟踪评价。
4.公司加强了“三力”工程,即:生产计划进度安排,积极筹措资金,并做好资金使用调度,严格资金占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公司不断细化和完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推动财务工作更加有序开展。
5.公司于2013年8月20日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3年8月20日开市起被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2013年8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预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3年9月27日、9月31日、9月24日、10月8日、10月15日、10月22日、10月29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司董事会于2013

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1-12项议案同意表决	100.00
1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00
3.01	整体方案	3.01
3.02	交易对方	3.02
3.03	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	3.03
3.04	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3.04
3.05	资产置换及置换差额的处理方式	3.05
3.06	期间损益安排	3.06
3.07	与置出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3.07
3.08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3.08

股票代码:002454 公司简称:松芝股份 公告号:2013-067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1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12月3日14:30时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虹桥路297号虹桥嘉廷酒店十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陈焱明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共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87,157,1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9862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002516 证券简称:江苏旷达 公告编号:2013-052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电力合资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9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电力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旷达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550.00万元与成立和技术两个团队分别组建的投资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3年9月11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电力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2)。
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于2013年12月2日完成了合资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深圳市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301108425640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楼201室;
法定代表人姓名:许国强;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5,000.00万元人民币;

股票代码:000890 股票简称:000890 公告编号:2013-018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尔胜”或“公司”)2013年度的审计机构。
2013年12月3日,本公司收到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函,该函的主要内容包括: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0]12号》文件,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18日领取《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营业执照,于2013年10月28日换取《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证书。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国资委《关于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业务延续问题的通知》(财会[2012]17号)规定,转制后的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履行原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业务函、或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不视为更换或重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和中央企业不需要召开股东大会或履行类似程序对相关事项作出决议。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并将于2014年1月1日起启用“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各类业务报告,注册地址不变。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0]12号》文件,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不属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乳业 公告编号:2013-050
**广西皇氏乳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12月4日开市时复牌。
广西皇氏乳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于2013年11月4日开市时起停牌。因公司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股票自2013年11月4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3年11月11日披露了《广西皇氏乳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3-039)。
2013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预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3年11月14日披露了《广西皇氏乳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41)。
2013年11月18日、2013年11月25日、2013年12月2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广西皇氏乳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3-043、2013-044、2013-048)。
现公司决定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整合相关资源,增强公司竞争优势,公司筹划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进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公司在停牌期间为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主要工作
自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之日起,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准备工作,并与交易对方就重组事项进行了多次沟通、协商和论证。同时公司积极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报告公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3-047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股票在2013年11月29日、12月2日、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股票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山蓝湾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询问,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在2013年11月29日、12月2日、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股票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公司董事会通过上证证及电话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经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上市公司到任前并非在可预见的3个月之内,除正在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外,无股权转让、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不存在与前述重大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商等;目前也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近期不存在对上市公司股本及其结构造成重大影响的事项,同时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上市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目前并非在可预见的3个月之内,本公司除正在筹划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外,无股权转让、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应关注的风险提示
上市公司应关注自身战略发展目标,顺应当前经济形势及最新政策导向,积极拓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努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五、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在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停牌之日起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承诺对于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向广大投资者造成不便之处深表歉意。
六、股票复牌安排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12月4日开市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日

股票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中南重工 公告编号:2013-030
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重工”或“公司”)2013年4月20日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外部审计机构。
2013年12月3日,公司收到《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函,该函的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0]12号》文件,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18日领取《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营业执照,于2013年10月28日换取《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证书。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国资委《关于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业务延续问题的通知》(财会[2012]17号)规定,转制后的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履行原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业务延

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1-12项议案同意表决	100.00
1	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00
3.01	整体方案	3.01
3.02	交易对方	3.02
3.03	置出资产与置入资产	3.03
3.04	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	3.04
3.05	资产置换及置换差额的处理方式	3.05
3.06	期间损益安排	3.06
3.07	与置出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3.07
3.08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3.08

(四)证券投资者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应在股权登记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报送适用于网络投票的股东账户,公司其他股东利用交易系统直接进行网络投票,不需要提前进行参会登记。
五、其他事项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进程按当时通知进行。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4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参加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一、会议通知中列明议案的表决意见
二、若会议有需要股东表决的事项而本人未在授权委托书中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表决权。
三、若受托人认为本人授权不清晰,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行使相关表决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持股票号:
2013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大地 公告编号:2013-112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1年5月4日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2013年4月22日,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年度审计已经表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已消除。因公司2011年、2012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均为正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13年4月24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ST)。
近期,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所制订的具体措施,积极采取行动,力争尽快消除退市风险,现将有关工作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所采取的具体措施
1.为了切实落实经营目标和责任,公司集中力量推进经营重点工作落实,资产盘活、业务能力建设、资金保障等事宜。
(1)进一步加强工程业务的市场开拓力度。为保证重点工程落地,加大对重点工程项目的跟踪力度,积极推进施工的协调,同时,把各项工程工程具体分工,落实到责任人,加快项目落地的速度。
(2)进一步加强基础建设管理。做好基础地质勘察、建立基础地质管理准入,进一步加强地质考核管理,做好炸药品种鉴定,建立炸药销售台账,运用多种营销方式,挖掘潜在客户,扩大市场份额。
(3)为进一步优化化工产品的资产结构,减轻经营压力,改善盈利能力,公司将转让“南基地林权资产12,555.25亩,按不低于评估值3,375.00万元予以出售,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通过挂牌出售方式确定交易对手方,最终由控股大股东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功竞拍,达成交易意向。2013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南基地林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预计获得2355.74万元左右的资产处置收益。
2.围绕全年经营目标,建立健全目标信息通报机制。根据公司2013年度目标和目标分解情况,建立经营信息反馈机制,搭建和完善公司经营信息管理平台,提升决策的准确性和工作效率。
3.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内控建设,为强化内控建设,防范经营风险,不断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提高内控管理的执行力,并对实施效果进行跟踪评价。
4.公司加强了“三力”工程,即:生产计划进度安排,积极筹措资金,并做好资金使用调度,严格资金占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公司不断细化和完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推动财务工作更加有序开展。
5.公司于2013年8月20日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3年8月20日开市起被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2013年8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预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3年9月27日、9月31日、9月24日、10月8日、10月15日、10月22日、10月29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司董事会于2013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乳业 公告编号:2013-050
**广西皇氏乳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12月4日开市时复牌。
广西皇氏乳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于2013年11月4日开市时起停牌。因公司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股票自2013年11月4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3年11月11日披露了《广西皇氏乳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3-039)。
2013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预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3年11月14日披露了《广西皇氏乳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41)。
2013年11月18日、2013年11月25日、2013年12月2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广西皇氏乳天下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3-043、2013-044、2013-048)。
现公司决定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产质量,整合相关资源,增强公司竞争优势,公司筹划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进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公司在停牌期间为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主要工作
自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之日起,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准备工作,并与交易对方就重组事项进行了多次沟通、协商和论证。同时公司积极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报告公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3-047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股票在2013年11月29日、12月2日、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股票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山蓝湾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询问,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在2013年11月29日、12月2日、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股票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公司董事会通过上证证及电话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经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上市公司到任前并非在可预见的3个月之内,除正在筹划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外,无股权转让、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不存在与前述重大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商等;目前也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近期不存在对上市公司股本及其结构造成重大影响的事项,同时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上市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目前并非在可预见的3个月之内,本公司除正在筹划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外,无股权转让、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应关注的风险提示
上市公司应关注自身战略发展目标,顺应当前经济形势及最新政策导向,积极拓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努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五、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在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股票停牌之日起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承诺对于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向广大投资者造成不便之处深表歉意。
六、股票复牌安排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12月4日开市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日

股票代码:002445 证券简称:中南重工 公告编号:2013-030
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阴中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重工”或“公司”)2013年4月20日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外部审计机构。
2013年12月3日,公司收到《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函,该函的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0]12号》文件,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18日领取《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营业执照,于2013年10月28日换取《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证书。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国资委《关于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业务延续问题的通知》(财会[2012]17号)规定,转制后的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履行原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业务延

(四)证券投资者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应在股权登记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报送适用于网络投票的股东账户,公司其他股东利用交易系统直接进行网络投票,不需要提前进行参会登记。
五、其他事项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进程按当时通知进行。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4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参加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一、会议通知中列明议案的表决意见
二、若会议有需要股东表决的事项而本人未在授权委托书中作